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詞語具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技術詞彙表」說明。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其控制或與其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6年6月3日有條件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列於「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博智達」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博智達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2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博智浩」	指	上海博智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6年4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博智控一號」	指	上海博智控一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6年4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博智順」	指	上海博智順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6年4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博智新」	指	上海博智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6年4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釋 義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且僅作地域參考之用，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所稱「中國」並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灼識諮詢」或「行業顧問」 指 我們的行業顧問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市場研究諮詢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格雷博智能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5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6年4月30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紅日資本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員工激勵平台」	指	博智控一號、博智浩、博智順及博智新，或按文義所需的其中任何一家
「交易所參與者」	指	符合以下條件的人士：(a)根據聯交所規則可在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進行買賣；及(b)其姓名或名稱已於聯交所備存之名單、登記冊或名冊中列為可在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進行買賣的人士
「極端情況」	指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由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取代之前，香港任何政府當局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不利情況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

[編纂]

「吉利控股」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2003年3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李書福先生持有其約82.23%權益，其同時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錢江摩托之實際控制人
「吉利相關集團」	指	吉利相關集團包括吉利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受李書福先生共同控制的其他實體（包括浙江翼真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錢江摩托的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聯交所頒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經不時修訂
「格雷博寧波」	指	格雷博智能動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7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長城汽車」	指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1年6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汽車製造公司，並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333）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633）上市
--------	---	--

釋 義

「本集團」、「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格至達江蘇」	指	格至達智能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於2021年9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格至控上海」	指	格至控智能動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2013年11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格至驅上海」	指	格至驅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3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格至遠江蘇」	指	格至遠智能動力（江蘇）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6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將於聯交所[編纂]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或「香港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蜂巢傳動」 指 蜂巢傳動科技邳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2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長城汽車的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非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實體或人士

[編纂]

釋 義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6月1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釋 義

[編纂]

「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整體協調人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投資者

[編纂]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釋 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獨家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獨家保薦人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試行辦法》」或「《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編纂]

釋 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股款，由境內股東持有，且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及據此發佈的規則及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	指	百分比
-----	---	-----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以中文及英文載列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名稱。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就本文件而言，對中國「省」的提述包括省、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市以及省級自治區。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列作總額的數字未必相等於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圖表所顯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額若有不符，為約整所致。